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（合同编号）

项目名称：沙头集镇道路等清扫保洁

项目编号：JSZC-321002-JNZX-C2026-0015

甲方（买方）：扬州市广陵区沙头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（卖方）：扬州丰林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沙头集镇道路等清扫保洁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，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内容

1.1 标的名称：沙头集镇道路等清扫保洁

1.2 标的质量：按磋商文件要求

1.3 标的数量（规模）：按磋商文件要求

1.4 履行时间（期限）：2 年，自 202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1.5 履行地点：按磋商文件要求

1.6 履行方式：根据采购要求及考评细则执行，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。

二、合同金额

2.1 本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贰佰柒拾柒万陆仟圆/两年（2776000 元/2 年）人民币或其他币种。

三、技术资料

3.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（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）的有关技术资料。

3.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、规格、计划、图纸、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。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，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。

四、知识产权

4.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、接受本合同服务（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）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版权、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。一旦出现侵权，由乙方负全部责任。

五、产权担保

5.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（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）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、查封等产权瑕疵。

六、履约保证金

6.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零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。（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%）

6.2 合同履行结束后，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。

6.2.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：无。

6.2.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：无。

6.2.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：无。

6.2.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：无。

6.2.5 履约保证金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：无。

七、合同转包或分包

7.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。

7.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。

7.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八、合同款项支付

8.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：

8.1.1 预付款支付时间：合同签订，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支付一年合同金额30%的预付款（预付款仅首年支付）。

8.1.2 服务开始后，甲乙双方采用季度结算形式，每季度考核过后，甲方按考核结果在下季度第一个月月底前支付上季度服务费，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，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。（第一季度扣除预付款，不足部分第二季度扣除）

九、税费

9.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、项目验收

10.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。

10.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，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，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、方式、程序等内容，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，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。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。

10.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，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。

10.4 如有必要，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

参与验收，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。

10.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，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。验收时，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。验收结束后，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，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，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。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。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。

10.6 验收合格的项目，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、退还履约保证金。验收不合格的项目，甲方依法及时处理。采购合同的履行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。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，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11.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__/__的违约金。

11.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，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11.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，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。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，甲方可解除本合同。乙方因逾期交付合同标的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__/__的违约金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，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。

11.4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，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。

十二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

12.1 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，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。

12.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，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。

12.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，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。

十三、解决争议的方法

13.1 双方在签订、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

协商不成，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四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14.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14.2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。

14.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。

甲方：扬州市广陵区沙头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广陵区沙头镇人民路8号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2020年9月1日

乙方：扬州丰林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扬州市广陵区沙头镇人民路8号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件：

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

（一）作业服务量划分及清单

沙头镇集镇范围内道路、公厕、无物管小区、无物管广场清扫保洁，无物管小区、无物管广场、公厕垃圾定时分类收运等。

（二）作业服务要求

1、作业内容：集镇范围内道路、公厕、无物管小区、无物管广场清扫保洁，无物管小区、无物管广场、公厕垃圾定时分类收运等。

2、作业时间及频次要求：

（1）清扫作业：每日道路作业应当避开上下班高峰时间段。应在上午7：30前完成第一遍满扫，下午2：30前完成第二遍满扫，夏季高温时段可适当推迟。

（2）道路保洁作业：早6：00至晚19：00“13小时滚动作业”。

（3）“牛皮癣”清除：夜间产生的“牛皮癣”，早晨7：30分之前清除，白天产生的“牛皮癣”2小时内清除。

（4）公厕保洁：公厕24小时开放，应做到“六无四净”。由专人定岗保洁，自备保洁工具，对公厕进行日常清洁管理、含小广告清理及基础设施维护，集中保洁不低于2次/天，化粪池应保持通畅，按实际情况，每年清理不少于4次（每季一次）。

（5）无物管小区、广场清扫保洁：每日上下午各一遍集中清扫，街巷、广场垃圾和漂浮物等现象，在20分钟之内解决。

（6）垃圾收集

垃圾收集应在7:30前完成，保证垃圾容器不满溢；无物管小区、广场内垃圾收集日产日清，小区垃圾收集不得低于一日一次，高温天气（35℃以上）确保不得低于一日两次。

3、保洁作业标准

（1）清扫保洁全覆盖，保洁范围到边到墙，道路干净整洁，无垃圾、无卫生死角，路面见本色，可视范围内无“牛皮癣”小广告，无油污、无暴露性垃圾和零星垃圾袋，路牙无淤泥渣土，沿路绿化带、绿岛、树池、树坑内杂物的清除。

（2）道路路面废弃物控制指标应符合下列规定，但在同一单位长度内不得超过单位废弃物总数的50%。

果皮	纸屑、塑膜	其他
（片/千平方米）	（片/千平方米）	（处/千平方米）
≤5	≤5	≤2

（3）雨雪天气及时组织铲雪、清理积水作业，道路融雪后，路面灰渣及其他杂物应及时清扫干净。

4、道路两侧垃圾容器的保洁要求

（1）每周定期清洗垃圾容器，确保垃圾容器保持干净整洁，无破损状况，箱体至少一日一擦，三日一洗。

（2）每周消杀一次垃圾容器，无蚊蝇、无异味，夏季高温需要每天消杀。

（3）道路沿街巷道保洁的要求向道路两侧巷道内延伸 30 米，确保视线范围内无垃圾、杂物。

（4）交叉路段的保洁要求：

①分界桥：向前延伸 10 米-30 米。

②公界交叉路口：道路边界向外侧延伸 10 米-30 米。

③分界路：道路中间线向旁边延伸 3-5 米。

5、垃圾收集清运作业要求

（1）垃圾收集清运作业时间:即早晨 5:00-10:00，下午 13:30-17:30（夏季 35℃以上下午收集可适当延时）。

（2）必须合理安排垃圾收集清运作业人员，保证作业时质量达到《服务考核细则》要求。

（3）在垃圾收集清运时要爱护环卫设施，确保外观整洁。

6、人员配置要求：正常作业人员配置不得低于采购文件内注明的人员数量，实行机械化收集清运的，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，可适当减少人员。

7、道路清扫保洁人员在作业时，应穿环卫处统一规定的制式工作服，采用的作业工具必须是环卫处统一规定的制式工具，工具和服装上的字样也必须按照环卫处统一规定设置，严禁着装不整洁、穿拖鞋上班。

8、必须无条件完成节假日、重大检查、重要保障任务及突击任务时的清扫保洁工作，并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9、及时处理道路上地面、墙面、公共设施上的“牛皮癣”，并不得在清除“牛皮癣”时损坏公共设施，在采用覆盖手段清除时，要注意覆盖颜色、形状、大小须与周边环境协调。

10、严禁将清扫垃圾倒至河道、窨井或绿化带内。

11、由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订承包合同，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和成交人响应承诺的具体事

项和考核办法，成交人若发生违约行为或考评不合格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。

附清单：

①道路

序号	道路名称	起止地点	路级	宽度（m）	长度（m）
1	施沙路	沙湾路-润和佳园	四级	12.1	1800
2	三星路	沙湾路-丰和佳园	四级	10	1600
3	人民路	沿江路-安圩路	四级	35.7	1900
4	迎宾路	陈词路-黄港北路	四级	6	1000
5	陈词路	施沙路-花苑小区	四级	13	480
6	国税大道	三星路-施沙路	四级	13.1	700
7	创业路	沙湾路-黄港路	四级	16	1700
8	黄港路	沿江路-丰和佳园	四级	12	1200
9	求知路	陈祠路-国税大道	四级	7	480
10	晨兴路	沿江路-主河路	四级	12	400
11	S356 辅道	人民南路-晨兴路	四级	12	840

②公厕

序号	公厕名称	蹲位		
		男		女
		小便斗	坑位	坑位
1	迎宾公厕	1	3	3
2	红楼公厕	1	3	3
3	三星路公厕	2	7	5
4	新市民广场公厕	4	4	5

③无物管小区、广场

序号	小区及广场名称	户数	面积（㎡）
1	花苑小区	85	3794.62
2	教师楼	60	1345.5
3	迎宾小区南北	150	3992.2

4	红楼小区	16	769.5
5	金富园小区南北		11494
6	荷花小区	30	2362.5
7	综合执法楼		506
8	集镇停车场		614.6
9	沙头市民广场（道路）		500
10	沙头政府大院（道路）		500
11	沙头爱我家园广场		1710
12	三星路小区	100	226.48
13	万福来小区	65	944